

**2017 年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
组织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的主要职责是：花都区党委主管党的组织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工作部门。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2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1 个、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1 个。纳入 2017 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中共广州市花都区委组织部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花都区党员电化教育办公室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花都区党员管理服务中心	财政核拨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49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	2,791.4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7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28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29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0	128.23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1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2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	109.2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4	14.2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5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6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7	212.0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8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39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1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2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4	242.3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5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3,497.39	本年支出合计	47	3,497.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0.00	结余分配	4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49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总计	25	3,497.39	总计	50	3,497.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7.39	3,49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1.40	2,79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791.40	2,791.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910.45	910.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8.59	1,518.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62.36	36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8.23	12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8.23	12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8.23	12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20	10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20	109.2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7.39	3,49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109.20	109.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14.22	1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22	1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22	1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2.02	21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210.42	21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 补助	210.42	210.4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0	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31	242.31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97.39	3,497.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31	24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33	82.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99	159.9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7.39	1,276.18	2,221.2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1.40	910.45	1,880.96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2,791.40	910.45	1,880.96	0.00	0.00	0.00
2013201	行政运行	910.45	910.45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8.59	0.00	1,518.59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62.36	0.00	362.36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28.23	0.00	128.23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8.23	0.00	128.23	0.00	0.00	0.00
2050803	培训支出	128.23	0.00	128.2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20	109.2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20	109.2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7.39	1,276.18	2,221.21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20	109.2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22	14.22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22	14.22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22	14.22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2.02	0.00	212.02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	210.42	0.00	210.42	0.00	0.00	0.00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210.42	0.00	210.42	0.00	0.00	0.00
21305	扶贫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0	0.00	1.6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31	242.3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31	242.3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33	82.33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497.39	1,276.18	2,221.21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99	159.9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97.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2,791.40	2,791.4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0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1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3	128.23	128.23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109.20	109.2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4.22	14.22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212.02	212.0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42.31	242.31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3,497.39	本年支出合计	52	3,497.39	3,497.3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3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5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27	0.00		55			
总计	28	3,497.39	总计	56	3,497.39	3,497.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97.39	1,276.18	2,221.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91.40	910.45	1,880.96
20132	组织事务	2,791.40	910.45	1,880.96
2013201	行政运行	910.45	910.45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18.59	0.00	1,518.59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362.36	0.00	362.36
205	教育支出	128.23	0.00	128.23
20508	进修及培训	128.23	0.00	128.23
2050803	培训支出	128.23	0.00	128.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20	109.2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09.20	109.2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09.20	109.2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497.39	1,276.18	2,221.2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4.22	14.22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22	14.22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4.22	14.22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12.02	0.00	212.02
21301	农业	210.42	0.00	210.42
2130152	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210.42	0.00	210.42
21305	扶贫	1.60	0.00	1.6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1.60	0.00	1.6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2.31	242.3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2.31	242.3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33	82.33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9.99	159.9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70.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3
30101	基本工资	241.74	30201	办公费	8.20
30102	津贴补贴	270.42	30202	印刷费	0.21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9.6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7.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7.81	30211	差旅费	0.35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302	退休费	109.20	30213	维修（护）费	0.14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57
30304	抚恤金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1.51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7
30307	医疗费	6.5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9	奖励金	14.5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2.17
30311	住房公积金	83.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2.17
30313	购房补贴	159.99	30229	福利费	3.62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65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1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44.12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1.9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0.4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87.87		公用经费合计	88.3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45	0.00	8.70	0.00	8.70	1.75	6.93	0.00	6.65	0.00	6.65	0.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299	其他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5	体育彩票销售机构的业务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808	彩票市场调控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7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度总收入 3497.3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497.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349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6.90 万元，增长 14.28%，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因素支出、在职人员社保清算、人员工资调增。

2.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度总支出 3497.39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497.3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276.1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53.96 万元，增长 38.38%，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因素支出、在职人员社保清算、人员工资调增。

2. 项目支出 2221.2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82.95 万元，增长 3.88%，主要变动情况：2016 年是区、镇两级领导班子换届之年，同时我区的各项中心工作、重点工作任务艰巨，持续

时间较长，难以大规模组织干部外出培训，大部分培训班难以按计划推进，因此原制定的 2016 年干部教育培训经费预算资金，在决算阶段支出较少。2017 年是区、镇两级领导班子换届之后，按照《中共广州市委〈关于印发 2014-2018 年广州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的通知》（穗字）〔2014〕8 号和贯彻落实区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的要求，为了进一步提高我区领导干部的综合能力，增强理论素养和党性修养，经区委主要领导同意，赴省外高校和干部教育培训基地举办多期专题培训班。同时，由于上级调训任务（其中有两期是区领导参加省市组织部门赴国外举办的专题培训班）较多，因此 2017 年干部教育培训经费的决算阶段支出资金比 2016 年有明显提高，但也未超出 2017 年干部教育培训经费预算计划。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497.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97.39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6.90 万元，增长 14.28%；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因素支出、在职人员社保清算、人员工资

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497.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497.3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349.17 万元，增长 11.09%；主要变动情况：政策性因素支出、在职人员社保清算、人员工资调增；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变动情况：无。

分功能科目看，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2791.40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单位运行支出、专项支出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109.20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工资福利；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14.22 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42.3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和退休人员的购房补贴支出；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128.23 万元，主要用于：按照《2014-2018 年广州市干部教育培训规划》为了大力提升党员干部综合素质，优化干部知识结构而开展了教育培训工作；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212.02 万元，主要用于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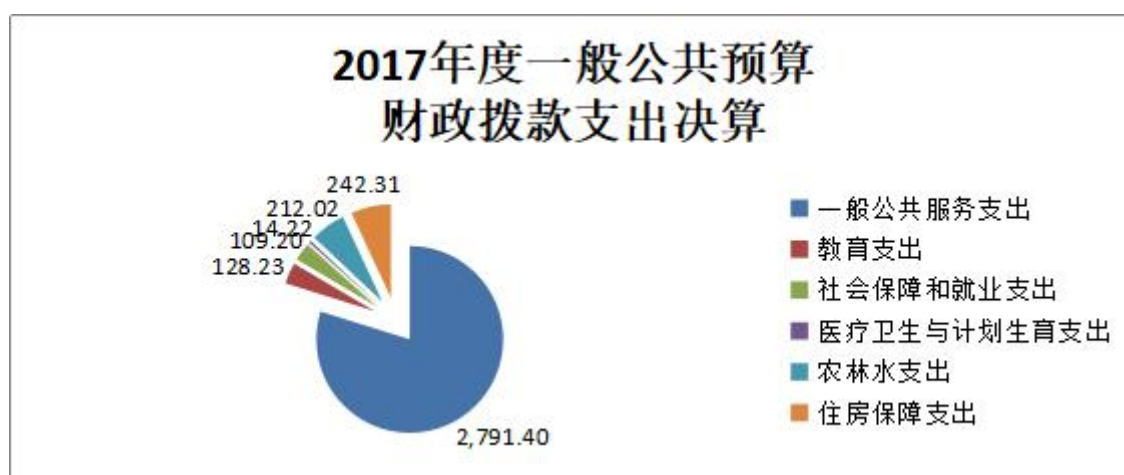
（三）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7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市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及构成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497.3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36.90万元，增长14.28%。主要原因：政策性因素支出、在职人员社保清算、人员工资调增。

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2791.40万元，占79.81%；教育支出（类）128.23万元，占3.6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09.20万元，占3.1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14.22万元，占0.41%；农林水支出（类）212.02万元，占6.06%；住房保障支出（类）242.31万元，占6.93%。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3148.22 万元，支出决算 349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09%。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910.4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91%。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因素支出、在职人员社保清算、人员工资调增。

（2）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运行（项）支出 1518.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广州市要求，2017 年我区大学生村官已全部实现分流，故 2017 年大学生村官队伍建设经费没有使用。

（3）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 36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38%。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收入在 2017 年 12 月划入，结转 2018 年继续使用。

（4）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 128.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7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外出培训的数量，将大部分培训班安排在区委党校举办，从而减少了培训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09.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5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政策调整退休人员工资。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支出 14.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9.06%。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每年的平均工资标准为计算依据。

(7)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对高校毕业生到基层任职补助(项)支出 21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此项经费是上级部门的补助支出。

(8)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 1.6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的结转经费。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82.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8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政策进行基本工资及相应住房公积金支出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59.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59%。预决算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国家政策进行基本工资及相应购房补贴支出调整。

(四)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反映的是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部分按经济分类科目实际支出

明细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基本支出 1276.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187.87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570.0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7.81 万元；公用经费 88.31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3 万元、其他资本性 11.98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变动情况：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的具体情况

本部门无此情况发生。

三、 2017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6.93 万元，完成预算 10.45 万元的 66.3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6.65 万元，完成预算 8.70 万元的 76.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27 万元，完成预算 1.75 万元的 15.60%。

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小于 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

制“三公”经费开支。一是加强出国出境审批及经费的使用管理；二是公务用车按照车改文件精神使用公务车，严防公车私用；三是公务接待按照文件的接待标准开支，简化接待流程，严格控制陪餐人数，严格执行“不来函不接待”等规定。

与上年相比，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2.68万元，增长63.1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2.40万元，增长56.5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27万元，增长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减少（增加）的主要情况：与上年相比无变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超出部分的费用主要用于车辆维修，2016年因工作人员交接，当年的全部车辆维修费用未及时结算，拖延至2017年结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的主要情况：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依照实际业务情况而开展接待工作，简化接待流程。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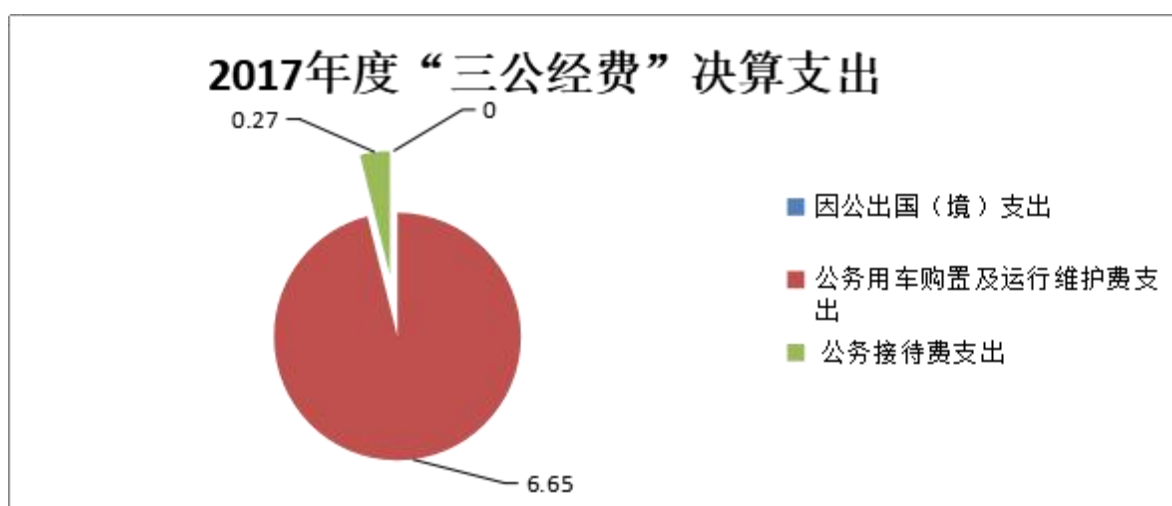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65万元，占96.05%；公务接待费支出0.27万元，占3.95%。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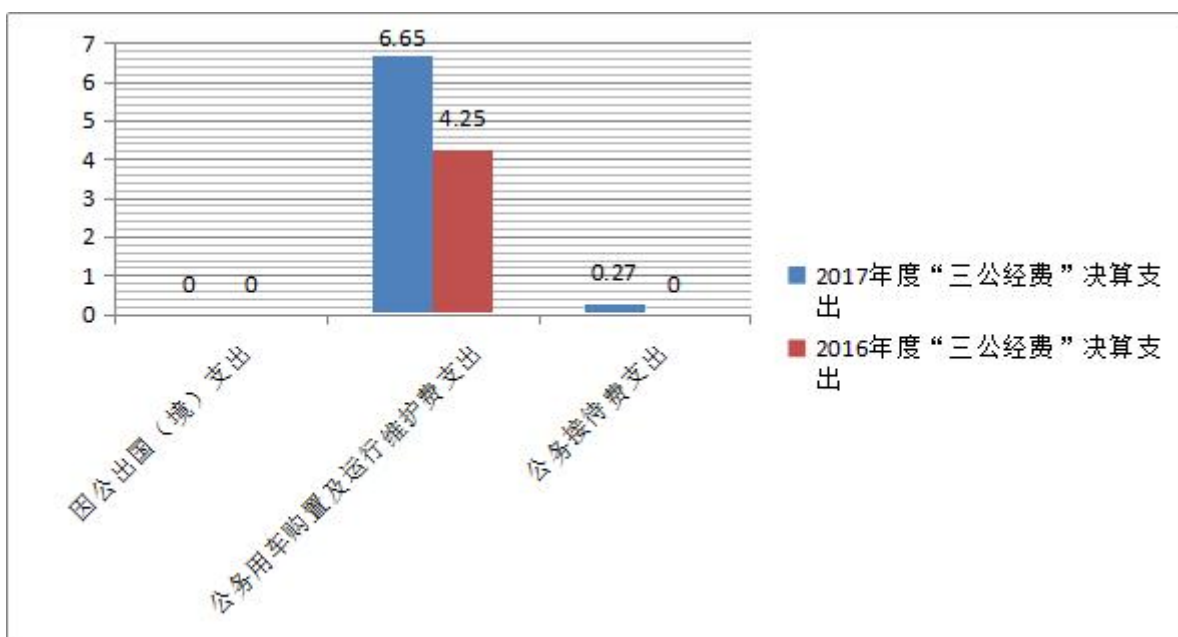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0个单位出国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本部门无此情况发生。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6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2017 年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6.65 万元， 本部门 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 机要文件出行、应急用车等所需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路桥费用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27 万元，主要用于 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请示汇报等公务活动中按规定接待发生的费用 。

2017 年，本部门 共接待国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7 次，接待人数共 31 人， 主要包括接待省、市组织部陪同中组部、人社部的人员到我区开展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工作专题调研工作支出；市委组织部“带病提拔”干部倒查工作组相关领导到我区开展处级干部“带病提拔”倒查工作的支出等。





(三) 会议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度会议费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 4.65 万元的 0%。会议费是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比上年减少（增加）0 万元，下降（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相比无变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3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13 万元，下降 14.6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降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2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0.42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其中，定向化保障岗位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保障用车（综合保障业务用车）3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 （详见附件）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五）非税收入征缴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7 年度各类非税收入合计 0.14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已缴国库 0.14 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已缴国库 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占非税收入 0%；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占 0%；罚没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14 万元，占 1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科目名称	合计	纳入预算管理 已缴国库小计	纳入财政专户管 理已缴财政专户 小计
栏次	1	2	3
合计	0.14	0.14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0	0	
二、专项收入	0	0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0	
四、罚没收入	0	0	
五、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0	
六、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0.14	0.14	
利息收入	0.14	0.14	
其他利息收入	0.14	0.14	
七、其他收入	0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花都区委员会组织部整体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效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项目（政策）绩效等各项管理工作，切实提高各项资金的使用效果和效率，在夯实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的基础上，我部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一、项目（政策）绩效评价

（一）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今年组织对 2017 年度财政资金安排支出的 2 个项目开展绩效自评，自评覆盖率达到 7.69%，共涉及资金 394.21 万元。其中绩效自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项目 2 个，共 394.2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7.75%；绩效自评政府性基金支出项目 0 个，共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二）绩效自评的情况。结合部门决算管理工作，我部门按要求对财政资金安排的关爱党员工作经费绩效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关爱党员工作经费经区委同意设立，由区委组织部进行管理，实行专款专用。通过开展关爱党员工作经费项目，进一步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用于帮扶困难党员大病、灾害救济及子女助学。其中，关爱党员工作经费绩效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爱党员工作经费绩效项目自评得分

为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一是 100 万元关爱党员工作经费拨付及时、使用效率高，2017 年工作经费共有效扶助困难党员 317 人次，帮扶困难党员子女助学 12 人次，工作经费使用率达到 100%。我部严格按照《花都区困难党员扶助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穗花组通〔2009〕79 号）精神，困难党员帮扶对象的情况由各级党组织层层审查核实把关，救助有效，群众满意，经费使用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二是经费使用规范。我部严格遵守财务审批制度，严把经费使用程序关，关爱党员工作经费的下拨需经分管部领导审核报部务会研究审定，保证工作经费按相关政策开支，使用经费拨付程序规范。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17 年行政村党建工作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基本情况。为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加强农村基层党建，根据《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治理水平加强农村基层党建的意见〉的通知》（穗文〔2015〕11 号）文件要求，在设立市行政村党建工作专项资金基础上，各区要相应安排行政村工作专项资金用于全区行政村党建工作。

②项目资金情况。2017 年共拨付行政村党建工作专项资金 294.21 万元给各镇（街）用于全区行政村党建工作。

（2）项目绩效情况

①项目绩效目标。通过 2017 年向各行政村投入行政村党建工作经费，促进村级党组织运行顺畅，进一步巩固提升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确保基层党组织建设有较大幅度提升。

②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 2017 年向各行政村投入行政村党建工作经费用于行政村，更好地服务群众，促进农村稳步发展，拉近党员群众距离，树立党员干部良好形象、丰富党员政治生活内容和学习内容，更好的发挥基层党建的引领、带头作用。加强了基层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得到了有效发挥。

产出指标：

一是添置党员教育的相关党建读物、设备等物品批复划拨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主要用于包括征订相关党建读物、农村党员活动场所设施设备如电子滚动屏、多媒体设备等支出。二是修缮党员活动场所、农村党员教育设施批复划拨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主要用于对残旧、危破的党员活动室进行加固、装修、建设等支出。三是召开党组织活动批复划拨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主要用于村党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组织农村党员代表观看教育电影等支出。四是补助生活困难的党员批复划拨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主要用于发放困难党员、患病党员、老党员慰问金等支出。五是报销羊城村官上大学学员批复划拨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用于报销羊城村官上

大学学员学费。六是补助经济薄弱村便民服务直通车站点开展工作批复划拨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主要用于便民直通车公共服务站牌匾支出费用等支出。七是农村基层干部和大学生村官培训批复划拨率年初指标值是 80%；指标值完成情况 100%；主要用于组织农村党员干部培训等支出。

效益指标：

一是对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得到巩固和提升，基层党组织凝聚力和战斗力得到加强。年初指标值为合格，指标完成值为优秀。行政村党建工作专项资金是农村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建工作的经费保障，农村基层党组织通过使用专项资金购买党员教育资料，组织党员开展学习活动，修缮党员活动场所，完善农村基层阵地建设，慰问帮扶困难党员等，建立起党的良好形象，提升了党的领导核心地位，党员也通过参加支部组织的活动和学习培训，大大提高了党性修养，支部通过组织不同的活动，开展党建工作，加深了党群交流，提升党员工作能力，增强了支部的凝聚力和战斗力。

二是该基层党组织党员对党组织党建满意率，年初指标值为 80%，指标完成值为 90%以上。根据调查统计，基层党组织党员对党组织党建满意率为 90%以上。

(3) 存在问题

个别村党组织认为行政村党建工作经费申报审批流程复杂，使用不方便。

(4) 相关建议

建议建立行政村党建工作经费使用备案制度。各村经党组织集体讨论，研究制定党建经费年度使用计划并经党员大会表决通过后，将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及明细报镇（街）党（工）委备案，

对备案范围内的开支，由镇（街）党（工）委统一审批划拨，对备案范围外的开支，仍按“一事一请”的流程审批使用，从而简化资金审批程序，提高行政村党建工作经费的利用效率。

（四）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本部门 2017 年度没有由财政部门牵头组织并反馈部门的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按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本部门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部门整体财政资金支出 3497.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97.39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较好完成了 2017 年履行职能职责和各项重点工作任务，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部门整体财政支出	支出总额（万元）	3497.39	部门整体预算完成率：	111.09%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97.39		
年度目标	部门整体支出目标		部门整体目标完成情况	
	1、持续推进思想理论武装和“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2、突出“关键少数”加强和规范党内政治生活。 3、选优建强各级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4、从严从实抓好干部经常性管理监督。 5、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6、加快建设人才高地。		1、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重要指示和重大部署上下功夫、见成效。 2、在强化理论武装和增强党员干部“四个意识”“四个自信”上下功夫、见成效。 3、在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以选人用人的风清气正促进政治生态的山清水秀上下功夫、见成效。 4、在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过硬、全面进步上	

	7、搭建有效载体，打造组织工作品牌。 8、扎实推进模范部门建设。	下功夫、见成效。 5、在建设人才高地上下功夫、见成效。 6、在从严治部加强自身建设上下功夫、见成效。	
主要任务（重要事项）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	任务（重要事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任务（重要事项）涉及实际支付财政资金（万元）
基层党建	1、进一步扩大两新组织建设的有效覆盖。 2、健全党内激励、关怀、帮扶机制，落实关爱党员工作。 3、建立稳定的社区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全覆盖推进社区党建工作。 4、巩固提升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地位，积极开展行政村党建工作。	1、2017年新成立“两新”党组织11个，扎实推进了“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各项重点任务，使全区“两新”组织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有效覆盖进一步扩大，我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2、关爱党员工作经费拨付及时、使用效率高，2017年工作经费共有效扶助困难党员317人次，帮扶困难党员子女助学12人次。 3、对新华街梅园、骏威、京华三个社区党委工作人员按照标准进行补贴，加强和改进了我区社区党建工作，建立了稳定的社区党建工作经费保障机制，使党的基层组织设置更为科学，组织体系更为完善，组织覆盖更为广泛，促进我区城市基层党建战斗力进一步增强。 4、向各行政村投入行政村党建工作经费，更好地服务群众，促进农村稳步发展，更好的发挥基层党建的引领、带头作用。加强了基层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核心作用得到了有效发挥。	668.89

（一）2017年工作完成情况

2017年来，区委组织部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持突出重点、聚焦主业、狠抓落实，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

1、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为主线，着力践行“走在前列”要求。组织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

精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在真学真懂真信真用上见实效，通过严密组织部署、压实学习责任、开展形式多样的活动，使党的十九大精神成为推动我区各项事业发展的强大思想武器。持续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广泛开展向廖俊波、黄大年等同志学习活动，结合开展服务窗口“我是共产党员”主题实践活动、“我为机关党建工作献一策”活动、“学习身边榜样”活动等，教育引导广大党员不忘初心，扎实工作，立足本职岗位作贡献。

2、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着力夯实党的组织基础。严格按照党组设立条件、设立范围和设立程序，对我区党组（党委）进行清理规范。严格落实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制度和双重组织生活制度，常态化开展党组书记述职评议考核工作，将区环保局、区城市更新局党组等区直单位党组书记纳入述职评议范围。健全党委（党组）工作规则，深化城乡党组织“结对共建”机制，建立健全防止党员失联、党代表和党员违纪违法处理通报和基层党组织换届提醒督促等长效机制。

3、以精准科学选人用人为导向，着力打造高素质干部队伍。坚持正确的干部选任导向，在急难险重任务中培养锻炼干部，砥砺品质、提升能力。选派干部参加对口帮扶、挂任村居第一书记、禁毒、水环境治理、新雅街征地拆迁、四标四实、跨区交叉巡察等重点工作，坚持在征地拆迁、信访维稳、街镇工作等基层一线提拔重用干部。坚持从严夯实选任基础、从严规范组织提名、从

严审核干部档案、从严审查廉政情况，进一步规范干部选任程序。坚持全面从严，严格落实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制度，扎实做好干部考核工作，严格对违法违纪干部的跟踪处理，加强干部跟踪考察，不断加强干部日常监督管理。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增强干部知识素养，开拓思维眼界，提高专业化能力，共举办6类26个班次的培训班，培训各级各类干部共计10582人次。

4、以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为遵循，着力营造人才汇聚氛围。加大“高精尖缺”人才集聚，着力搭建人才工作新格局、打造人才政策新体系、开辟人才引进新渠道、健全人才服务新平台，不断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大力提高人才工作现代化、市场化和社会化水平，有效提高我区人才服务的质量。

5、以加强队伍建设为抓手，着力强化基层组织力。圆满完成村级组织换届选举。稳步推进基层治理专项工作，持续整顿软弱涣散党组织，大力开展驻点直联工作，协调推进基层突出问题整治。深入抓好基层党建重点任务，大力打造党建工作示范点，进一步规范党员常态化管理，扎实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96周年主题系列活动。大力加强农村干部队伍建设，通过强化培训，提升村（社区）干部履职能力；借力政策，提高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学历水平；拓宽渠道，实现大学生村官有序分流；强化保障，完善激励管理机制。

6、以建设模范部门要求为牵引，着力提升自身建设水平。

坚持筑牢思想理论根基，把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纳入“两学一做”常态化学习，不断增强“四个意识”。持续抓实机关规范化建设，加强内控制度建设，确保机关各项工作安全、有序、高效运转。通过开展正风反腐专项治理工作、纪律教育学习月活动，持续改进工作作风。加大组工干部学习培训力度，举办了2期全区组工干部培训班，不断提高能力素质。

（二）本部门存在问题

主要是预算编制精准性还要提高，预算编制过程中对政策的预期分析研究不够透彻，很多时候依赖以往经验，依据主观评估而定，导致预算编制内容不够具体、数字不够精确。

（三）改进方向

1、增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行性。严格要求各科室编制年初预算要根据自身职能目标拟定，参考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相关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和本年度的收支预测，进行充分的调查研究，论证项目实施的充分性和必要性，收集足够的测算依据，合理测算所需财政资金，准确评估财政资金投入使用的效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健全部门单位内部控制制度。严格预算执行，保障部门顺利履行行政管理职能，防范财务风险，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控制铺张浪费，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3、加大对项目支出的考核。及时反馈项目进展情况及资金使用情况，加大考核力度，引入奖惩机制，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